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

苏教办外函〔2019〕6号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19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高等院校，各省属科研院所，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新时期教育对外开放工作的实施意见》精神，加大高层次创新人才、学术带头人的培养和选派力度，推动江苏科教和人才强省战略的实施，服务江苏经济社会发展，我厅将于2019年继续开展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项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学金资助时长及面向

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资助在外时长为3--12个月的访学，不资助攻读学位的学习申请。

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面向社会各行业，主要资助省级及以上重点或新兴专业学科、省“十三五”规划重点产业的学术带头人和业务骨干，资助各地、各行业重点和急需的课题研究、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将优秀的人才派往国外一流的大学或科研机构，师从一流的导师，进修一流的学科专业（详见附件1、附件2）。

自 2019 年起，奖学金将新增江苏省中小学骨干教师境外研修项目。

二、奖学金申报和推荐注意事项

1.请各单位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和本单位人才培养计划，根据《2019 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请推荐简章》（附件 3）认真做好宣传和推荐申报工作。中小学骨干教师访学项目由各市教育局牵头组织。

2.申报采取“个人申请、单位推荐”的方式。单位推荐分重点推荐和同意推荐两类。如选择重点推荐，所在单位必须承担重点推荐人员的往返国际机票，所在单位视情况配套奖学金额度比照国家公费出国留学人员国外生活费标准不足的部分。市属高校及单位可向地方财政申请配套经费。

3.本年度已申请《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项目》、《江苏省高校优秀中青年教师和校长境外研修项目》的人员不得重复申报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

4.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报材料须由个人填写《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请表》（附件 4）或《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课题组申请表》（附件 5）后报所在单位审核。申报单位汇总申请人材料，并填写《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报人员信息汇总表》（附件 6）后通过电子邮件和纸质材料（一式两份）两种方式报送。

5. 2019 年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报咨询自 3 月 15 日至 5 月 5 日，材料受理时间为 5 月 6 日至 10 日，录取工作将于 6 月完

成。申报材料请送（寄）至省教育厅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 15 号省教育厅 2013 室）。联系人：闫莉、施蕴玉，电话：025-83335212、83335332；传真：025-83335214，邮编：210024，电子信箱：jeaie_yanl@ec.js.edu.cn。

附件：1. 2019 年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重点资助学科、专业指南

2.《江苏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重点产业目录（摘要）

3. 2019 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请推荐简章

4.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请表

5.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课题组申请表

6.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报人员信息汇总表

省

20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2019 年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重点资助学科、专业指南

重点资助学科、专业领域主要为《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确定的经济和社会发展重点领域，《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确定的重点领域、重大专项、前沿技术、基础研究，人文与社会科学领域，以及其他国家战略海外重要行业发展急需领域。

一、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确定的经济和社会发展重点领域

1.经济重点领域：装备制造、信息、生物技术、新材料、航空航天、海洋、金融财会、国际商务、生态环境保护、能源资源、现代交通运输、农业科技等。

2. 社会发展重点领域：教育、政法、宣传思想文化、医药卫生、防灾减灾等

二、《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确定的重点领域、重大专项、前沿技术、基础研究

1. 重点领域：能源、水和矿产资源、环境、农业、制造业、交通运输业、信息产业及现代服务业、人口与健康、城镇化与城市发展、公共安全、国防。

2. 重大专项：

（1）核心电子器件、高端通用芯片及基础软件

（2）极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技术及成套工艺

（3）新一代宽带无线移动通信

（4）高档数控机床与基础制造技术

（5）大型油气田及煤层气开发

（6）大型先进压水堆及高温气冷堆核电站

（7）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

（8）转基因生物新品种培育

（9）重大新药创制

（10）艾滋病和病毒性肝炎等重大传染病防治

（11）大型飞机

（12）高分辨率对地观测系统

（13）载人航天与探月工程

3. 前沿技术

（1）生物技术

（2）信息技术

（3）新材料技术

（4）先进制造技术

（5）先进能源技术

（6）海洋技术

（7）激光技术

（8）空天技术

4.基础研究

（1）学科发展

（2）科学前沿问题

（3）面向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的基础研究

（4）重大科学研究计划

附件 2

《江苏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重点产业目录（摘要）

一、现代产业体系

（一）战略性新兴产业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物联网、下一代信息网络、高性能集成电路、新型显示、新型电子元器件。

——高端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大数据、云计算、高端软件、信息技术服务、人工智能。

——生物技术和新医药产业：生物医药、生物医学工程、生物农业、生物制造。

——新材料产业：先进基础材料、关键战略材料、前沿新材料。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智能成套系统、智能机器人、增材制造、高端数控机床、新一代轨道交通、高端专用装备。

——节能环保产业：高效节能、先进环保、资源循环利用。

——新能源和能源互联网产业：新能源、能源互联网。

——新能源汽车产业：整车、动力电池、驱动系统、集成控制、便捷基础设施。

——空天海洋装备产业：海洋工程装备、高技术船舶、航空航天。

——数字创意产业：数字内容与开发、数字设计与服务、数字技术与装备。

（二）江苏部分未来产业发展方向

——纳米材料：加强关键核心技术与制备工艺研发，大力发展微纳制造、第三代半导体、纳米光电、纳米生物医药、石墨烯等纳米功能材料，重点推动纳米材料在电子信息、能源存储与转化利用、环境保护、生物医药、交通机电、土木建筑、化工轻纺、钢铁冶金、机械装备等工业领域的重大应用突破。

——量子通信：重点推动城域、城际、自由空间量子通信技术研发以及通用量子计算原型机和实用化量子模拟机研制，大力发展量子通信光器件、量子通信基础建设和系统服务、信息安全应用等领域。

——智能机器人：重点推进工业机器人在3C行业、电子制造、注塑冲压、物流分拣等领域应用示范。围绕安防监控、家政服务、外科手术、健康照护、特种监测等领域，研制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服务机器人。

——可穿戴设备：围绕信息娱乐与社交分享、医疗与健康监测、健身与运动、军用与特种用途等应用领域，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头盔、挂件、眼镜、腕表、手环等新型可穿戴设备产品及服务。

——智能驾驶：重点突破先进卫星遥感、通信、导航、智能技术等，加快开发北斗导航接收、发送等关键设备和部件，推动无人驾驶技术的系统研发、设备研制及产业化。

——新型健康：研发人成体干细胞及人多能干细胞临床应用技术，加快实施一批干细胞临床试验、新药研发等示范项目。加快数字化健康管理设备研发，推进远程影像诊断、远程会诊、远程手术指导等远程医疗试点。

二、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一）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

——综合运输通道和综合交通枢纽建设。

——铁路和轨道交通建设。

——重点空港和海港建设。

——内河航道和港口建设。

——公路网建设。

（二）水利建设

——流域和区域防洪保安治理。

——水资源供给和保护。

——农田水利建设。

（三） 能源设施建设

——新能源发展。

——电源点建设。

——能源供应和储备基地建设。

——坚强智能电网建设。

（四） 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新型信息服务网络。新一代移动通信、光纤宽带、下一代互联网、下一代广电网。

——公共基础信息资源。

——应急通信保障。

附件 3

2019 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请推荐简章

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是由省财政专项拨款、省教育厅牵头管理、面向社会各行业的公费出国留学项目,担负着推动全省社会、经济发展和提升高层次人才专业发展水平的重要任务。

一、资助重点

重点资助国家和省重点科研项目、重点或新兴学科专业、重点实验室、重点产业的学术带头人和业务骨干以及各单位急需培养的人才。

重点选派领域为装备制造、信息、生物技术、新材料、航空航天、海洋、金融财会、国际商务、生态环境保护、能源资源、现代交通运输、农业科技、教育、政法、宣传思想文化、医药卫生、防灾减灾等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和人文及应用社会科学。

重点资助《江苏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所列战略新兴性发展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方向应用型人才。

重点资助国别和区域的比较研究。

二、资助类别、期限和留学国别

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出国留学人员分为三类:（1）访问学者，在外时间为 3 至 12 个月（文科、管理、外语类进修一般不超过 6 个月）；（2）高级研究人员在外时间为 1 至 3 个月；（3）课题组（含专项课题组、联合资助课题组)人员在外时间为 1 至 3 个月。派出人员留学国别和单位以邀请函为准。

三、申请者基本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热爱祖国，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政治素质，无违法违纪记录。德才兼备，业务精良，具有良好专业基础和发展潜力，具有服务国家服务人民的社会责任感和端正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2.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不具有国外永久居留权。身体健康，心理健康。

3. 须为江苏省、市属高等学校、中小学、企业事业单位、行政机关、科研机构的正式工作人员。申请人原则上应主持或参与研究项目、课题，出国研修计划应紧密结合在研项目、课题、所在单位重点工作。

4. 申请时须提供留学单位正式邀请函。

5．具有全日制大学本科（获学士学位）及以上学历（学位）。

6．高级研究人员申请人申请时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1963 年 5 月 1 日以后出生）。应当具有正高职称、在本学科领域内有较深的造诣、为本单位学科带头人，具有一年及以上的留学或国外工作经历,现担任系主任、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骨干，地方行政管理部门、国有大中型企业高级行政管理人员等。

访问学者申请人申请时年龄不超过 50 周岁（1968 年 5 月 1 日以后出生），本科毕业后应有 5 年以上的工作经历，硕士毕业后应有 2 年以上的工作经历，对博士毕业的申请人，没有工作年限的要求。申请人为本单位的业务骨干。

课题组人员基本条件同访问学者，申请时年龄不超过 50 周岁（1968 年 5 月 1 日以后出生），由 3 至 5 人组成，人员专业结构合理。研究项目已立项为省部级（含省部级）以上课题，与国外单位有一定的合作基础，

在国外高水平科研机构有条件进行短期科研攻关、合作研究或产品研发，切实解决国内科研工作中亟待解决的难题。

7．有较好的外语基础。

申请人外语水平需达到以下条件之一：参加"全国外语水平考试(WSK)"并达到合格标准，成绩有效期为两年，其中英语（PETS5）：笔试总分 50 分（含）以上，口试总分 2 分（含）以上；外语专业本科(含)以上毕业（专业语种应与留学目的国使用的语种一致）；近十年内曾在同一语种国家或地区连续留学 8 个月（含）以上，或连续工作 12 个月（含）以上，或曾以公派高级研究学者身份留学 3 个月（含）以上；曾在教育部指定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人员培训部参加相应语种培训并获结业证书；两年内雅思（学术类）6.5 分、托福网考 95 分。

申报时已有合格 PETS5 成绩的人员若被录取，即可申请当年派出。申报时暂不具备上述外语条件的可先由单位推荐上报，提供相当于英语 4 级水平的证书、成绩或证明材料（小语种只需单位证明）。录取为预备人选后，可选择参加 2019 年 9 至 11 月参加省教育厅组织的外语强化培训。通过PETS5考试合格方后派出。今后，该奖学金项目会逐步将“语言合格”作为申请的前置条件。

8．对已经获得过国家公派留学奖学金、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等出国留学人员，回国工作满三年后可再次申报。已获得过国家公派留学奖学金和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出国留学两次及以上的人员不得申报。

四、在外费用标准及奖学金额度

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录取人员在国外生活包干费按国家标准执行。课题组成员与访问学者标准相同。

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的颁发将根据申请人课题准备情况、与项目资

助重点的关联度、对外联系进修研究情况、所在单位的条件、申请的专业和国别、专家评审结果等因素综合确定。其额度具体为：

访问学者：12 个月分 14 万元/12 万元两个类别； 9 个月分 10.5 万元/9 万元两个类别； 6 个月分 7 万元/6 万元两个类别； 3 个月按 3.5 万元计额。

高级研究人员：按国家月生活标准计额。

课题组人员：每人每月 1.1 万元计额。

详见下列表格：

	12 个月	9 个月	6 个月	5 个月	4 个月	3 个月	2 个月	1 个月
访问学者	14/12 万元(根据国别确定)	10.5/9 万元(根据国别确定)	7/6 万元(根据国别确定)			3.5 万元		
高级研究人员						按国家月生活标准计额		
专项课题组						每人每月 1.1 万元		

录取人员获得有效签证后，奖学金将一次性下拨至人员所在单位或主管部门。重点推荐人员，所在单位必须承担其往返国际机票，所在单位视情况配套奖学金额度比照国家公费出国留学人员国外生活费标准不足的部分。有条件的，建议向地方财政申请解决配套经费。

五、申报、选拔、派出及回国

1．申报材料。（1）经所在单位审核同意后，由申请人和单位填报《2019 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请表》或《2019 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课题组申请表》。单位重点推荐人员，由单位在“单位意见表”上明确签署重点推荐并附“单位重点推荐函”；（2）由单位填写《2019 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报人员信息汇总表》。

2．申报材料报送。申报材料按照单位行政管理渠道统一报送。具体

为：省、市属高校、省有关厅局、江苏省人民医院和江苏省农科院直接报送省教育厅，中小学访学项目由各市教育局统一报送。其他非教育系统人员材料报送：镇江、无锡、连云港市报所在市教育局审核、汇总并统一报送省教育厅，其余省辖市报所在市人社局审核、汇总并统一报送省教育厅。报送采取纸质（一式两份）报送和电子邮件报送两种形式。联系人：闫莉，电话：025-83335212，邮件地址：jeaie_yanl@ec.js.edu.cn，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 15 号 2013 室，邮编：210024，

3．选拔录取。省教育厅将组织专家评审，择优录取。录取工作将于 2019 年 6 月结束，录取名单以省教育厅通知形式下发，并在“江苏教育”门户网上公布（网址：www.ec.js.edu.cn）。

4．派出。录取人员达到规定的外语水平后均须与省教育厅、所在单位签定《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协议书》，并进行公证。录取人员办妥签证后，需向本单位交纳出国留学保证金。具体做法参照国家留学基金委《国家留学基金资助方式派出留学人员交存保证金数额、违约金比例标准及有关说明》执行。录取人员于 2019 年 9 月 1 日起陆续派出，2020 年 8 月 31 日前派出完毕。派出人员留学国别和单位以邀请函为准，不得自行改变国别，我厅不再受理变更留学国别、变更留学单位，逾期不派出则资格取消，原则上不再接受延期派出的申请。

5．回国。派出人员应按期回国，延期或逾期回国者将根据协议相关条款处理。回国后，应在 1 个月内在单位内部公布留学总结及学术成果报告要点，并向省教育厅提交《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人员在外留学基本情况表》。

2019 年 3 月

附件 4

2019 年度江苏政府留学

奖学金申请表

编号：**2019-**

学科名称： 理 工 农 医 文 管理 外语

(请仔细阅读本表第 8 页说明后填写)

单位名称_____ 主管部门名称:_____

单位地址_____

本单位留学工作管理部门_____ 电话 (_____)_____

传真 (_____)_____

申请人近照
光纸 正面 免冠 一寸

留学类别： □高级研究人员 □访问学者

申请人所在部门学科、专业背景： □国家重点学科 □省级重点学科

□国家重点实验室 □省级重点实验室

（若选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等项，请注明批准单位、编号或批准文号_____）

1. 申请人基本信息

姓名（中文）_____（拼音）_____

性别_____ 出生年/月/日_____ 出生地_____

民族_____ 婚姻状况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专业技术职称_____ 行政职务_____ 参加工作时间_____

现工作单位（部门）_____

最终毕业高校_____ 已获最高学位_____所学专业_____

从事专业_____联系地址 江苏省 市 县(区) 号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 (　　)_____ 手机_____传真 (　　)_____

2. 申请留学意向

留　　学　　专　　业

_____

申请留学单位及国别（中英文，与邀请函保持一致）

_____

申请在外时间

高级研究人员	□ 1 个月	□ 2 个月	□ 3 个月	
访问学者	□ 3 个月	□ 6 个月	□ 9 个月	□ 12 个月

3. 外语水平

第一外语语种_____

一外程度 □ 外语专业本科或本科以上毕业

☐ 近两年内 PETS5 考试成绩合格　总成绩_____　听力_____　考试日期____

☐ 近 10 年内曾在上述语种国家留学或工作 1 年以上

☐ 暂不具备上述外语条件，需补 PETS5 考试成绩

第二外语语种_____　二外程度_____

4. 申请人接受高等教育和在国内进修情况

学校名称	学习时间（自/至）	主修专业	获得的学位或证书

5. 如曾在境外学习/工作，请说明境外学习/工作情况

国别或地区/研究机构名称	学习/工作时间(自/至)	经费来源	学习专业	使用语言

6. 最近五年曾从事过的工作

工作单位	时间（自/至）	担任专业技术工作	技术职称/行政职务

7. 其他说明

1）是否曾获得过国家留学资助　　□否　□是　　次数_____次　　时间_____

2）是否曾获得过省公费留学资助　□否　□是　　次数_____次　　时间_____

3）如申报国别未被录取，是否同意安排到其他相同语种国家　　□同意　　□不同意

8. 目前所从事的工作、研究或项目情况（请说明所承担的任务与本学科、本单位、本地区乃至与本省经济发展的关系，以及工作条件状况等。若参加项目研究，请注明本人在项目中的位置排序）与出国学习/进修的必要性及对拟留学专业基础知识的掌握情况：

9. 曾获得过的专利和学术成果、技术成果及工作成就奖励（请说明本人是否为独立获得者或在合作者中的排名顺序；请另附获奖证书复印件）；曾做过的主要工作业绩：

10. 最近 5 年曾发表过的主要著作、论文（包括发表时间、刊物名称、合作者及本人在合作者中排名次序）：

11. 出国学习/研修目标和可操作、可量化的阶段性详细研究计划及落实措施（600 字以上）（应说明要解决的问题、达到的目的、拟进入的学校或研究机构的名称，选择的原因以及是否已有合作关系。如已有邀请信，请另附上复印件）：

（研究计划不得另附页）

12. 如能获准出国进修，对回国后开展工作的打算：

申　请　人　保　证

上述各项内容属本人申请意向, 所提供的情况真实无误。如被录取，本人保证遵守各项资助规定，签订协议，履行有关义务，努力学习，严格按照协议确定的计划按期学成回国服务。

申请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3. 单位意见:

申请人姓名： 技术职称/ 行政职务： 党派： 已在本单位工作____ 年
在认真审核申请人填写的以上推荐表内容后，请就以下几个方面提出意见： （1） 申请表内容（特别是专利、论文、学术水平、受奖励情况）是否属实？ □是 □否 （2） 申请人健康状况： □是 □否 （3） 申请人的思想品德、工作表现、专业发展潜能及有待提高之处： （4） 申请人最近两年完成教学、科研等情况或工作实绩： （5）对申请人按期学成回国后工作安排的打算： （6）申请人是否被单位重点推荐？ 单位重点推荐□ 单位同意推荐□ 必须选择填写一项，若重点推荐请另附一页“单位重点推荐函”（单位负责人签名并盖公章），具体对申请人的培养计划及出国进修必要性的说明。 （7）地方或单位是否给予其出国配套经费？ 是□ 否□ （注：必须承担重点推荐人员配套经费） 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本地区或本单位公派主管部门复核意见（具体要求详见推荐简章第五点第 2 条）： 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

联系单位：江苏省教育厅国际合作与交流处　210024　南京市北京西路 15 号　电话：025-83335212

出国留学申请　专家推荐信

申请人姓名：　　现工作单位：

请告：⑴ 您何时开始认识申请人：

⑵ 您与申请人在学术、研究或工作方面的关系：

推荐意见：（请介绍申请人的学术研究水平、工作能力、自身素质、行为表现、有无发展潜力、在学术水平方面的不足、出国进修的必要性等，以及出国留学计划完成的可能性）

推荐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推荐人简况：姓名：_____　专业技术职称/行政职务_____

工作单位：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

（注：推荐人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高级研究人员、访问学者申请材料说明

1、申请人须提交申请材料两套。均须使用 A4 规格的纸张，证明材料应放在申请表之后。每份申请表连同证明材料均按下述顺序装订工整，不得特殊装订。

2、填写申请表时，须按栏目要求如实填写，内容应准确、详尽。填选择项时，请在确认的“□”内打“╳”。申请表须打印或用钢笔认真填写，书写端正、整洁。栏目填写不全、书写潦草、涂改的表格视为不合格材料，不予受理。

3、第一页的“编号”由省教育厅统一编写；“主管部门名称”请填写到各直辖市、高校、省厅局、省级科研院所的名称。

4、若申请艺术、体育类学科，请在首页学科名称中选择文科类，在下面注明艺术或体育。

5、申请表中“同意”“不同意”选项，若不填，均视为不同意。

6、“申请人保证”一栏，须由申请人本人签字方可有效。

7、评审结束后，所有递交材料均不退还单位和本人，请自行留存底稿。

8、请按照下列材料清单顺序准备申请材料：

<table>
<tr><th>顺序</th><th colspan="2">材料内容</th></tr>
<tr><td>1</td><td colspan="2">《2019 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请表》</td></tr>
<tr><td>2</td><td colspan="2">《单位意见表》
（若单位重点推荐请另附一页“单位重点推荐函”）①</td></tr>
<tr><td>3</td><td colspan="2">国外单位邀请信复印件</td></tr>
<tr><td>4</td><td colspan="2">两位专家推荐信</td></tr>
<tr><td>5 ②</td><td colspan="2">获奖证书复印件（不超过 5 页）</td></tr>
<tr><td>6</td><td colspan="2">身份证件复印件</td></tr>
<tr><td>7</td><td colspan="2">职称证书、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td></tr>
<tr><td rowspan="4">8 ③</td><td rowspan="4">外语
水平
证明</td><td>外语专业毕业学历或学位证书复印件</td></tr>
<tr><td>近十年内曾在同一语种国家或地区连续留学 8 个月（含）以上，或连续工作 12 个月（含）以上，或曾以公派高级研究学者身份留学 3 个月（含）以上证明材料复印件</td></tr>
<tr><td>两年以内 PETS5 考试成绩单复印件</td></tr>
<tr><td>参加其他类型外语水平考试成绩单复印件</td></tr>
<tr><td>9</td><td colspan="2">若选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等项，附批准文复印件</td></tr>
<tr><td>10④</td><td colspan="2">最近 5 年曾发表过的论文至多 2 篇</td></tr>
</table>

注：①重点推荐人员，单位意见表和单位重点推荐函上均需所在直辖市人事局（或教育局）、省厅

局、省级科研院所、高校的负责人签字并盖公章后方可视为重点推荐。

②第 5 项“获奖证书复印件”应是申请人所获奖励中，级别最高、日期最新的奖励，同一部门（包括隶属关系）或同一内容的奖励证书不得重复添附。

③第 8 项的外语水平证明材料附其中之一即可。近十年内曾在同一语种国家或地区连续留学 8 个月（含）以上，或连续工作 12 个月（含）以上，或曾以公派高级研究学者身份留学 3 个月（含）以上证明材料，由驻外使（领）馆教育处（组）出具。

④著作不得作为证明材料附上。

附件 5

2019 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专项课题组

申　　请　　表

编号：**2019-**

(请仔细阅读本表第 4 页说明后填写)

地方或单位是否给予该课题组出国配套经费？ 是□　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td></tr>
<tr><td>立项部门</td><td colspan="2"></td><td>项目编号</td><td colspan="2"></td></tr>
<tr><td>立项时间</td><td colspan="2">年　月　日</td><td>预期完成时间</td><td colspan="2">年　月</td></tr>
<tr><td>拟派往国家</td><td></td><td>派出人数</td><td></td><td>派出月数</td><td></td></tr>
<tr><td>项目内容简介</td><td colspan="5">（如此栏不够，可另附页）</td></tr>
</table>

成员名单	性别	出生年月日	单位及部门	职称或职务

单位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2019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专项课题组成员情况表

主管部门名称：_____

1. 申请人基本信息

申请人近照

光纸
正面
免冠
一寸

姓名（中文）_____（拼音）_____

性别_____ 出生年/月/日_____ 出生地_____

民族_____ 婚姻状况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专业技术职称_____ 行政职务_____ 参加工作时间_____

现具体工作单位_____

最终毕业学校_____ 最高学位_____所学专业_____

从事专业_____ 联系地址 江苏省 市 县(区)号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　　)　　手机_____传真(　　)

2. 外语水平

第一外语_____ 一外程度_____

第二外语_____ 二外程度_____

3. 接受高等教育和在国内进修情况

学校名称	学习时间（自/至）	主修专业	获得的学位或证书

4. 如曾在境外学习/工作，请说明境外学习/工作情况

国别或地区及研究机构名称	学习/工作时间(自/至)	经费来源	学习专业	使用语言

5. 最近五年曾从事过的工作

工作单位	时间（自/至）	所担任的专业技术工作	专业技术职称/行政职务

6. 曾获得过的专利和学术成果、技术成果及工作成就奖励（请说明本人是否为独立获得者或在合作者中的排名顺序；请另附获奖证书复印件）；曾做过的主要工作业绩：

7. 最近 5 年曾发表过的主要著作、论文（包括发表时间、刊物名称、合作者及本人在合作者中排名次序）：

8. 你在拟出国研究课题中工作分工、目前进展状况、出国具体工作目标和研究计划及落实措施（应说明要解决的问题、达到的目的、拟进入的学校或研究机构的名称，选择的原因以及是否已有合作关系。如已有邀请信，请另附上复印件）：

申　请　人　保　证

上述各项中所提供的情况真实无误。如被录取，本人保证遵守各项资助规定，履行有关义务，努力学习，严格按照确定的计划按期学成回国服务。

申请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课题组申请材料说明

9、申请人须提交申请材料两套。均须使用 A4 规格的纸张，证明材料应放在申请表之后。每份申请表连同证明材料均按下述顺序装订工整，不得特殊装订。

10、 填写申请表时，须按栏目要求如实填写，内容应准确、详尽。填选择项时，请在确认的“□”内打“╳”。申请表须打印或用钢笔认真填写，书写端正、整洁。栏目填写不全、书写潦草、涂改的表格视为不合格材料，不予受理。

11、 第一页的“编号”由省教育厅统一编写；“主管部门名称”请填写到各直辖市、高校、省厅局、省级科研院所的名称。

12、 申请表中“同意”“不同意”选项，若不填，均视为不同意。

13、 “申请人保证”一栏，须由申请人本人签字方可有效。

14、 评审结束后，所有递交材料均不退还单位和本人，请自行留存底稿。

15、 请按照下列材料清单顺序准备申请材料：

<table>
<tr><th>顺序</th><th colspan="2">材料内容</th></tr>
<tr><td>1</td><td colspan="2">《2019 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专项课题组申请表》</td></tr>
<tr><td>2</td><td colspan="2">《2019 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专项课题组成员情况表》</td></tr>
<tr><td>3①</td><td colspan="2">批准立项文件复印件</td></tr>
<tr><td>4</td><td colspan="2">国外单位邀请信复印件</td></tr>
<tr><td>5</td><td colspan="2">身份证件复印件</td></tr>
<tr><td>6</td><td colspan="2">职称证书、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td></tr>
<tr><td rowspan="4">8 ②</td><td rowspan="4">外语
水平
证明</td><td>外语专业毕业学历或学位证书复印件</td></tr>
<tr><td>近十年内曾在同一语种国家或地区连续留学 8 个月（含）以上，或连续工作 12 个月（含）以上，或曾以公派高级研究学者身份留学 3 个月（含）以上证明材料复印件</td></tr>
<tr><td>两年以内 PETS5 考试成绩单复印件</td></tr>
<tr><td>参加其他类型外语水平考试成绩单复印件</td></tr>
</table>

注：①课题组研究项目为省部级（含省部级）以上立项课题。

②外语水平证明材料附其中之一即可。曾出国学习或工作一年以上证明材料，由驻外使（领）馆教育处（组）出具。

附件 6

2019 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报人员信息汇总表

（一）访问学者、高级研究人员（请报送此表纸质版一份，同时发电子邮件至 jeaie_yanl@ec.js.edu.cn）

单位公章：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年/月/日）	工作单位	职称（或职务）	已获最高学位	外语水平	申请学科	申请专业	申请国别	申请留学单位（中英文）	申请类别	留学月数	单位意见	是否曾获得国家公派留学资助/何时	联系电话	手机	邮编
1																		
2																		
3																		
4																		
5																		